证券代码: 874660

证券简称: 小鸟科技 主办券商: 长江承销保荐

#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换届基本情况

## (一) 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1月5日审议并通 过:

提名李厚鹏先生为公司董事, 仟职期限三年,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062,322 股,占公司股本的33.1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李永旺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23.613 股,占公司股本的 0.3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董志松先生为公司董事, 任职期限三年, 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666,685 股,占公司股本的4.9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张旭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 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 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54,028 股,占公司股本的3.45%,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岑琦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 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10.142 股,占公司股本的 0.63%,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高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 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孙绪彬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周琼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三年,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 首次任命董监高人员履历

高铎,男,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9月至2009年4月,任国际时代英杰教育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5月至2011年12月,任北京城际高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2月,任百度在线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高级产品运营经理;2014年3月至2014年8月,任邑盟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商务拓展总监;2014年8月至2020年8月,任北京腾云天下科技有限公司合伙人;2020年8月至2025年10月,任钉钉(中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资深业务专家;2025年10月至今,任上海商汤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大模型应用KA业务负责人。

孙绪彬, 男, 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 2007年7月至2009年1月,任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研究助理;2009年1月至2011年4月,任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博士后;2011年5月至2011年9月,赋闲;2011年10月至2014年9月,任北京交通大学讲师;2014年9月至今,任北京交通大学副教授。

周琼,女,197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92年7月至1997年2月,任武汉市江汉区人民政府水塔街办事处主办会计;1997年2月至今,历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项目经理、审计部门负责人、合伙人。

####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 (一) 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

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 三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成员中无公司职工代表,未导致审计委员会的构成不符合《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会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治理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编号: 2025-034)。

## 四、备查文件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小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5日